

证券代码：688358

证券简称：祥生医疗

公告编号：2020-030

##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2020年8月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第二届董事会及候选人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三名，独立董事两名。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本次换届选举的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莫善珏先生、莫若理女士、周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同意提名裘国华先生、徐志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独立董事候选人裘国华先生、徐志翰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并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独立董事视频课程学习证明，其中徐志翰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二、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选举方式

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均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 三、其他说明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独立董事候选人比例未低于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人选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

公司对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1日

附件：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莫善珏**，男，194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大学声学物理专业。莫善珏获高级工程师职称、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称号，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国务院国防工办重要科技成果二等奖、江苏省科技进步二等奖。1963年4月至1996年1月，就职于无锡国营721厂任高级工程师、研究室主任；1996年1月至2017年8月，先后任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执行董事；2017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莫善珏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截至本公告日，莫善珏先生间接持有公司6.08%的股份。莫善珏先生和莫若理女士系父女关系，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莫若理**，女，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获学士学位。1998年8月至2001年10月，就职于美国UTC公司任财务管理（FMDP）职务；2001年10月至2002年8月，就职于Buhler公司任项目经理职务；2002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国际部经理、国际部总监、总经理；2017年8月至今，兼任公司董事。

莫若理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截至本公告日，莫若理女士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58.07%的股份。莫若理女士与莫善珏先生系父女关系，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周峰**，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江苏理工大学金融学专业，获学士学位。2000年7月至2004年3月，就职于丹阳工商银行任客户经理职务；2004年5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客服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7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2018年8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日，周峰先生间接持有公司0.23%的股份。周峰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裘国华**，男，195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大学国际金融专业，获硕士学位。1978年至1985年，就职于无锡市化工机械厂任技术科工程师；1985年至1992年，就职于无锡市轻工局任技术科轻工标准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1992年至1994年，就职于无锡市利民瓷厂任副厂长（党委级）；1994年至1996年，就职于无锡市经济委员会任技术质量处职员；1995年至1997年，就职于无锡市人民政府任驻京市长总代表；1996年至1999年，挂职于国家经贸委企业司；1999年至2000年，就职于湘财证券有限公司任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助理；2001年至2002年，就职于北京证券有限公司任投资银行华东总部执行总经理；2002年至2005年，就职于西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任常务副总裁；2005年至2008年，就职于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裁；2011年至2014年，就职于上海中投汇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任总裁；2015年至2016年，就职于无锡市翔动力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总裁；2015年5月至2019年9月，任无锡国盛政和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8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裘国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徐志翰，男，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复旦大学，企业管理（会计）博士，会计学教授，注册会计师。1987年7月至今，就职于复旦大学任教，历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系副主任，现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会计学副教授；2017年8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月15日至今，担任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6月29日至今，担任号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徐志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